

关于
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以上
重大亏损事项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19 新际 04

债券代码：155627.SH

债券简称：20 新际 01

债券代码：163402.SH

债券简称：22 新际 02

债券代码：185325.SH

债券简称：22 新际 03

债券代码：185403.SH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2025 年 5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就存续公司债券与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19新际04、20新际01、22新际02、22新际03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则，与发行人《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10%以上重大亏损事项的公告》，现就公司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 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2025年4月30日披露的《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10%以上重大亏损事项的公告》，发行人发生的重大事项如下：

“

1、基本情况

根据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度报告，2024年1-12月，发行人净利润为-91.07亿元，2023年末净资产为423.23亿元，2024年净利润亏损占2023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21.52%。

2、主要原因

发行人2024年亏损91.07亿元，主要为所属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亏损42.65亿元，新兴际华医药控股有限公司亏损25.98亿元，新兴际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亏损21.38亿元。具体原因如下：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拟退出际华园商业地产项目，主要客户招投标项目推迟及订单量减少导致收入和毛利下滑，参股公司经营业绩出现大幅下滑等导致经营亏损。新兴际华医药控股有限公司因对长期股权投资、商誉及其他应收款等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及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导致亏损。新兴际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因非流动资产存在减值迹象，计提减值准备导致亏损。

3、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目前发行人经营情况正常，以上亏损不会对发行人未来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

产生影响。

发行人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国资委党委的各项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坚持党建引领，围绕核心功能定位，通过加强体系建设和能力建设，持续深化以“三中心”促“三转型”，更好发挥科技创新、产业控制、安全支撑作用，践行“保军、应急、为民”三大使命。

通过提升竞争能力、加强负债管理、推进依法治企、完善审计体系等举措，着力强化经营风险、合规风险等重大风险防范能力，有效应对新形势下内外部挑战，全面保障公司安全、稳定、健康、可持续运营，推进高质量发展，预计发行人营业收入及利润水平将进一步恢复。

特此公告。

”

二、 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目前发行人经营情况正常，以上亏损预计不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上述存续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存续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存续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度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10%以上重大亏损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9 日

